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408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六、公司治理结构.....	11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3
八、董事会报告.....	14
九、监事会报告.....	22
十、重要事项.....	23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27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29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李安民	董事	因公出差	李猛

(三)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任昱柄

公司负责人李安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锦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昱柄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安泰集团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HANXI ANTAI GROUP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郭全虎
联系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电话	0354-7531034
传真	0354-7536786
电子信箱	zqbat@263.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2002
办公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20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antaigroup.com
电子信箱	zqbat@263.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泰集团	600408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7 月 2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0 年 5 月 2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40000100024898
	税务登记号码	142402113036931
	组织机构代码	11303693-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1、2、3 室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27,041,411.41
利润总额	23,749,39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48,92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59,05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02,761.3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2,663.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92,480.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439,109.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49,894.30
所得税影响额	-7,404,031.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869.52
合计	29,389,870.06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08 年
营业收入	4,943,194,924.50	3,740,366,227.65	32.16	6,378,306,842.07
利润总额	23,749,393.20	-405,400,194.14	不适用	10,304,37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48,926.90	-414,290,835.57	不适用	12,115,55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59,056.84	-447,822,820.27	不适用	15,834,56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02,761.37	296,926,906.63	-200.46	62,698,664.21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6,810,272,331.24	6,674,525,346.78	2.03	5,293,158,540.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774,107,449.00	2,770,066,034.89	0.15	2,229,591,770.51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0.46	不适用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0.46	不适用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	-0.50	不适用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	-19.96	增加 21.38 个 百分点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21.58	增加 21.95 个 百分点	0.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0.30	0.29	-203.45	0.0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2.76	2.75	0.36	2.63

注：2008 年末，公司总股本为 84,780 万股，2009 年 8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5,900 万股，发行后股份总数增至 100,680 万股。

(四)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421,235.07	0	49,421,235.07	37,125,983.57
合计	49,421,235.07	0	49,421,235.07	37,125,983.57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700	17.58				-17,700	-17,7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7,700	17.58				-17,700	-17,7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900	12.81				-12,900	-12,9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00	4.77				-4,800	-4,80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2,980	82.42				17,700	17,700	100,68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82,980	82.42				17,700	17,700	100,68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0,680	100.00				0	0	100,680	100.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本次变动为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2010年8月17日，控股股东李安民持有的2007年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1,800万股（转增后数量）上市流通；2010年8月25日，公司2009年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15,900万股上市流通。本次上市后，公司股份总数100,680万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安民	1,800	1,800	0	0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10年8月17日
金小红	3,000	3,000	0	0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10年8月25日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00	2,100	0	0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10年8月25日
雅戈尔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000	0	0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10年8月25日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00	0	0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10年8月25日
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	800	0	0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10年8月25日
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	800	0	0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10年8月25日

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	400	0	0	非公开发行 认购股份	2010 年 8 月 25 日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00	1,200	0	0	非公开发行 认购股份	2010 年 8 月 25 日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00	600	0	0	非公开发行 认购股份	2010 年 8 月 25 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500	0	0	非公开发行 认购股份	2010 年 8 月 25 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汉盛证券投资基金	1,500	1,500	0	0	非公开发行 认购股份	2010 年 8 月 25 日
合计	17,700	17,700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 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人民币普通股	2009 年 8 月 17 日	6.50	15,900	2010 年 8 月 25 日	15,900	

2009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09]742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5,9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6.50 元/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6,795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安民	境内自然人	31.36	315,738,000	0	0	质押	315,738,000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7,000,000	-8,000,000	0	未知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0.40	4,000,000	-8,000,000	0	未知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30	2,981,264	—	0	未知	
胡燕英	境内自然人	0.28	2,860,700	—	0	未知	

李妹	境内 自然人	0.25	2,555,148	-	0	未知
刘文革	境内 自然人	0.23	2,331,209	-	0	未知
上海泗联化工厂有限公司	其他	0.20	2,016,000	-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1,933,926	-	0	未知
罗鹰	境内 自然人	0.17	1,731,700	-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股份的 数量	股份种类
李安民					315,7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2,981,264	人民币普通股
胡燕英					2,8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妹					2,555,148	人民币普通股
刘文革					2,331,209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泗联化工厂有限公司					2,0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33,926	人民币普通股
罗鹰					1,731,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同为自然人李安民先生。

(2) 控股股东情况

○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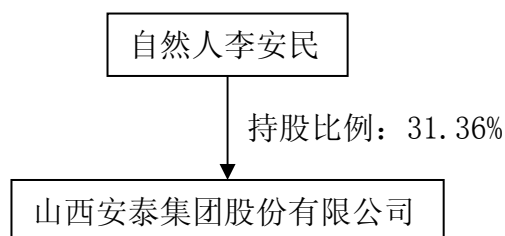
姓名	李安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高级工程师，2000 年起担任公司董事长。曾先后被授予“劳动模范”、“中国十佳民营企业家”、“全国优秀经营管理者”等称号，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曾当选为全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八、九、十届委员、中华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会常委、中国民生银行董事等职。除直接控制公司外，李安民先生还直接持有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和天津港保税区泰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并通过山西安泰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持股 100%）和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99%），同时担任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详见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李安民	董事长	男	67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31,573.80	31,573.80		120.0	是
李猛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39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30.0	否
武辉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7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14.3	
张德生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39	2010年5月19日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14.3	
冀焕文	董事	男	72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14.00	14.00		8.5	
李福林	独立董事	男	65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5.0	
白玉祥	独立董事	男	77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5.0	
张泽宇	独立董事	男	68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5.0	
李东昕	独立董事	女	47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5.0	
王风斌	监事会召集人	男	47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14.3	
李炽亨	监事	男	60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18.00	18.00		8.1	
闫忠生	监事	男	37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6.3	
郭全德	副总经理	男	47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11.5	
孙儒富	副总经理	男	48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14.3	
黄敬花	总工程师	女	48	2008年2月25日	2011年2月24日	0	0		14.3	

杨锦龙	财务负责人	男	39	2008 年 2 月 25 日	2011 年 2 月 24 日	0	0		14.3	
郭全虎	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08 年 2 月 25 日	2011 年 2 月 24 日	0	0		9.5	
合计	/	/	/	/	/	31,605.80	31,605.80	/	299.70	/

1、李安民：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详见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2、李猛：MBA 学位。2000 年起任国贸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4 年至 2008 年 2 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6 年 12 月开始担任山西万狮京华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当选为中华全国工商联常委，全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委员。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3、武辉：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中共党员。2000 年至 2005 年任山西安泰煤化有限公司机焦厂厂长、洗煤厂厂长，2002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2005 年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4、张德生：硕士学位，中共党员。2004 年至 2008 年担任国贸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8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

5、冀焕文：中专学历。曾任义安焦化厂副厂长、煤化公司副经理、水泥厂厂长、公司质检部部长等职。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李福林：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先后曾任太谷县化工厂厂长、太谷县县委常委、太谷县委副书记、介休市委书记、晋中地委委员、晋中行署副专员、晋中市副市长等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白玉祥：男，1934 年 1 月 27 日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1959 年 8 月毕业于大连工学院化学工程系，现任山西省化工学会顾问、山西省化工行业协会顾问、专家委员会委员、山西省工业经济联合会常务理事、兰花科创和太工天成独立董事等职。

8、张泽宇：男，1943 年 8 月 17 日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68 年毕业于北京钢铁学院，曾任阳泉铝矾土矿矿长、阳泉市副市长、长治市市长、山西省冶金厅厅长、太原市市长、山西省经贸委主任、山西省政协常委、经济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等职。

9、李东昕：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经济学学士。曾任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编辑，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经理。现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兼公司独立董事。

10、王风斌：本科学历，讲师，中共党员。2000 年至 2005 年任公司工会主席，2004 年起任公司党委书记，2002 年至今担任公司监事并任监事会召集人。

11、李炽亨：高中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公司保卫科科长，洗煤车间主任，工会主席，保卫部部长等职。2008 年 2 月起任公司监事。

12、闫忠生：高中学历。200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煤化分公司二回收车间主任。2008 年 2 月起任公司监事。

13、郭全德：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0 年至 2005 年任国贸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05 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14、孙儒富：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2000 年至 2005 年任冶炼分公司经理，2005 年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15、黄敬花：本科学历。2002 年至 2008 年被聘任为公司总经理，2000 年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16、杨锦龙：大专学历。2001 年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17、郭全虎：本科学历。2000 年 8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安民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06 年 11 月 1 日	-	是
	介休市新泰钢铁 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08 年 9 月 2 日	-	是
李猛	山西万狮京华大 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12 月 6 日	-	否
李东昕	天健正信会计师 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01 年 12 月 25 日	-	是
白玉祥	山西兰花科技创 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 年 11 月 12 日	2012 年 11 月 11 日	是
	太原理工天成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1 月 11 日	2013 年 1 月 10 日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董事会拟定，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确定依据	2010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计 13 人，其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制度确定；独立董事每人年津贴 5 万元，除此之外，其赴公司履行职务时的差旅费用由公司支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上述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为 299.70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郭全德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公司副总经理张德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550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654
销售人员	223
技术人员	369
财务人员	149
行政人员	452
其他	65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68
大专	656
中专高中	1710
高中以下	2971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1、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致力于公司治理，不断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各项内控制度，逐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均合法、有效，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独立董事和公司管理人员均能够勤勉尽责，充分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原则，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制定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另外，结合公司实际需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担保业务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

2、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自 2007 年治理专项活动全面展开后，公司认真做好了自查、公众评议及提高整改等各个阶段的工作，对于明确整改期限的治理问题，公司已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对于持续改进性问题，公司坚持不断提高、不断完善的原则，持续致力于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投资者关系的维护等工作。今后，公司将继续深入治理自查，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的治理运作，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3、关联交易情况及解决措施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安民先生控制的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持有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由此，公司与新泰钢铁构成关联方，与新泰钢铁之间的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为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最大限度地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待时机成熟时，将通过转让冶炼分公司的全部资产及业务或其他方式解决关联交易。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 加董事会 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参加会 议
李安民	否	6	6	2	0	0	否
李猛	否	6	6	2	0	0	否
武辉	否	6	6	2	0	0	否
郭全德	否	3	2	2	1	0	否
张德生	否	3	3	0	0	0	否
冀焕文	否	6	6	2	0	0	否

李福林	是	6	6	3	0	0	否
白玉祥	是	6	6	3	0	0	否
张泽宇	是	6	6	3	0	0	否
李东昕	是	6	6	3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根据实际运行情况及时予以修订完善。制度中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的职权、独立意见、工作条件等作出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述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认真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战略规划，积极出席了公司 2010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并就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并且在本次年度报告的审计与编制过程中也很好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独立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做到“五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经营管理特点和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形成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并随着公司经营发展和经济环境变化不断加以完善，从而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物资管理、产品销售、对外投资、行政管理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以企业管理部、财务部和审计督察部等单位对公司所有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与评估，公司各部门、各子公司、分公司有义务配合检查监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重点负责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控制度的执行，

	确保公司定期报告的真实、准确。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责任明确、目标到人，采用不定期随机抽查进行监督，确保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以有效执行。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进行内部控制评价，认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并得到了有效实施。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组织各厂、各单位及各职能部门对所适用的每项规章制度进行严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修订，力求使各项制度、流程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时由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负责对公司“三会”资料进行审查，重点关注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由公司内控检查监督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检查、评估、督促及整改意见向董事会汇报，从而逐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促进上市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的规定要求，制定并执行了一系列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办法、采购与付款管理办法、销售与收款管理办法、成本管理办法、存货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等。这些财务会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防止舞弊和堵塞漏洞提供了有力保证。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长效机制，不断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贯彻实行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进行考评。

（六）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管理责任、定期报告的编制与披露、保密与处罚等进行了规定。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及业绩预告更正等情况。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	2010年5月1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年5月19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二〇〇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 月 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 月 6 日
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1 月 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1 月 10 日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 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上半年，宏观形势整体企稳，但市场经济仍待复苏。受国际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加之国内钢铁和焦炭行业产能过剩，产品价格震荡频繁，而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等因素制约，公司经营业绩仍为亏损。2010 年下半年以来，随着市场形势的逐步回暖，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增加，同时销售价格也平稳上升，公司从第三季度开始实现盈利。同时，公司管理层审时度势，积极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在正确分析判断市场走向、把握合适的运营时机、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以及保证正常库存、满足生产需求等方面都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成绩。

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积极开展降本增效活动，加强控制生产成本和相关费用，加大对生产厂各项成本指标的指导和考核，并在提高技术操作水平和维护设备的稳定运行等方面做了很大努力。同时，公司的精细化管理工作全面展开，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集团各单位对各自的岗位工作流程进行了认真评估和梳理，并通过有效的绩效考核和优化培训保证制度的贯彻落实，在提升工作效率、节能降耗、安全生产、提高产品质量等方面取得了显著实效。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项目进展顺利，200 万吨机焦二期工程的 4[#]焦炉于 2010 年 2 月进入试生产，配套的干熄焦工程及 12MW 发电机组分别于 2010 年 5 月和 9 月相继投入运行；干熄焦运焦通廊自 2010 年 6 月开工，于 2010 年 12 月底投入运行。另外，年产 80 万吨矿渣细粉循环经济项目已于 2010 年 12 月底主体全部完工，2011 年 1 月份正式投入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焦炭 116.06 万吨，生铁 101.76 万吨，发电 43,446 万度；销售焦炭 63.27 万吨，生铁 101.76 万吨，电力 35,793 万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9.4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2.16 %；营业利润 0.2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40 亿元。

(2) 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存在的主要优势和困难

公司 200 万吨/年焦化技改项目已全部投入运行，公司的主业规模进一步扩大，保障了公司在焦化行业生产技术和生产规模方面的领先地位，并为未来向精细化工行业发展打下了基础。同时，循环经济产业链的有效运行及干熄焦等新技术的应用，能够有效减少环境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在国家推进节能减排、加大淘汰焦炭落后产能和推行产业整合的背景下，在行业内规模领先、生产技术先进的公司将会获得广阔的市场空间。

因此，公司通过自身循环经济产业链的持续平稳运行，在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上将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

主要困难体现在：

对上游资源的依赖：公司生产焦炭、生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原煤、精煤和铁矿石。虽然公司已针对原材料因素加大与长期供应商的合作，确定焦煤供应计划，但是如果国内外煤炭市场和铁矿石市场发生较大波动，可能影响原料供应价格及供应量。公司通过参股炼焦煤生产企业，并积极参与晋中市和介休市的煤炭资源整合，力求为公司提供较为稳定的原料来源。

对下游行业的依赖：公司主要产品焦炭、生铁均为钢铁行业的上游产品，因此，国际国内钢铁行业一旦出现波动，将会波及公司，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将通过产业链的延伸，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加大焦化副产品的回收及深加工，逐步改变过于依赖钢铁行业的情况。

(3)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① 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生产、销售焦炭及其副产品、生铁、电力、矿渣细粉、碳素制品、化工产品（国家限制品除外）；煤炭洗选；石灰石开采，石料、石粉及白云石轻烧加工经营；货物运输；新产品开发；批发零售矿产品（除国家专控品）、化工原料（除易燃易爆易腐蚀危险品）、普通机械、汽车（除小轿车）、日杂百货、农副产品（除国家专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业投资。

② 主营经营状况情况

业务构成及地区分布情况

表一、主营业务按产品构成情况

产品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百分点）
焦炭	1,052,651,738.18	1,042,254,906.72	0.99	62.26	59.92	1.45
生铁	2,815,813,721.34	2,518,749,285.75	10.55	50.47	21.96	20.92
烧结矿	574,473,610.29	563,690,325.76	1.88	-1.50	-1.24	-0.26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品营业利润率有所提高，主要是 2010 年下半年以来，随着市场形势的逐步回暖，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增加，同时销售价格也平稳上升。

烧结矿的收入和成本均有所减少，主要是销量减少，相应收入、成本减少所致。

表二、主营业务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元）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市场	4,934,016,214.34	32.12

说明：受金融危机影响和出口关税的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出口业务。

③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2010 年度本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17.53 亿元，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 23.96%；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45.06 亿元，占全部销售额的 91.15%。

④ 公司资产及利润构成变动情况

a 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项 目	金 额（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2010.12.31	2009.12.31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
应收款项	1,847,443,860.44	1,565,167,235.60	27.13	23.45	3.68
存货	767,439,520.54	477,578,511.12	11.27	7.16	4.11
固定资产	3,025,518,780.66	2,686,128,398.79	44.43	40.24	4.19
在建工程	101,500,525.43	184,038,762.60	1.49	2.76	-1.27
短期借款	2,005,774,621.44	1,707,350,238.19	29.45	25.58	3.87
长期借款	599,902,355.29	273,831,936.55	8.81	4.10	4.71
总资产	6,810,272,331.24	6,674,525,346.78	100.00	100.00	-

说明：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较上年度末增加 28,227.66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年度主要产品焦炭、生铁的销量增加及价格提高，相应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较上年度末增加 28,986.10 万元，主要是年末原材料库存增加，且价格同比波动较大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 33,939.04 万元，在建工程较上年度末减少 8,253.82 万元，主要是机焦二期、干熄焦工程及 80 万吨矿渣细粉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度末增加 29,842.44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借款较上年度末增加 32,607.04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到期后还旧借新所致。

b 税费变动情况

项 目	金额（元）		变动比例（%）
	2010 年	2009 年	
销售费用	98,062,853.45	63,505,171.45	54.42
管理费用	187,013,085.98	148,586,056.91	25.86
财务费用	196,241,914.68	150,155,676.90	30.69
所得税费用	398,027.08	32,496,124.07	-98.78

说明：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导产品的销量增加，相应铁路运输费用和集港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安全生产费及排污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利息支出金额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时间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所致。

c 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项 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增减数额（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02,761.37	296,926,906.63	-595,229,66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872,642.29	-454,607,012.29	98,734,3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13,780.97	1,161,149,118.10	-1,099,135,337.13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原因是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支出增加，且回款周期加大；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支出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净额 99,880.30 万元。

报告期的净利润 3,964.89 万元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9,830.28 万元差异较大主要是由于经营性应收项目及存货的增加所致。

（4）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其它重要信息

① 2009 年 10 月，公司参股 49%与介休市大佛寺煤化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了“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了加快推进介休市煤矿企业的整合进度，使公司能够更好、更直接地参与到煤炭整合工作当中，尽快解决本公司炼焦用煤来源问题，经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大佛寺煤化公司经过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决定以人民币 2,550 万元受让其持有的大安煤业 51%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山西大安煤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② 2010 年 10 月，根据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批复，公司参股 4%合资成立的“山西介休泰瑞煤炭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煤炭资源整合主体企业资格被取消。介休泰瑞成立后至今，除办理工商营业执照外，无其它经营活动，收支平衡无损益，公司原先的出资额及增资款已全额返还，该公司解散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③ 为进一步突出煤、焦、化主业，理顺公司对各业务板块的管理，经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设立冶炼业务全资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管理部门最后核准的名称为准），公司以现金、现有烧结与生铁冶炼业务有关的机器设备、房屋等实物资产及土地使用权作为出资，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公司在设立冶炼业务全资子公司后，将把原有冶炼分公司注销。

④ 为推动公司参股公司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经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一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汾西中泰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各股东按持股比例以现金出资，其中公司出资 1,450 万元。本次增资后，汾西中泰的注册资本达到人民币 10,5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29%的股权。

⑤ 截至 2010 年底，公司产品存货中焦炭 6.55 万吨，原材料存货中铁矿石（粉）28.87 万吨。

⑥ 公司 2010 年未发生主要技术人员的变动。

（5）公司主要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

控股公司

①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1 月 25 日，住所为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法定代表人李猛，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97%。该公司具有进出口经营权，经营范围包括本集团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及出口与本企业自产产品配套的相关或同类的商品（仅限焦化产品、建材、纺织类）。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9,682.61 万元，净资产 8,705.99 万元，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790.57 万元，营业利润为-2,461.49 万元，净利润-2,513.88 万元。

②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6 日，住所为山西省义安镇安泰工业区，法定代表人武辉，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75%。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焦炭及焦化副产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04,456.16 万元，净资产 63,562.44 万元，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2,551.13 万元，营业利润为-6,244.26 万元，净利润 -6,217.36 万元。

③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0 月 12 日，住所为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小区，法定代表人魏增荣，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90%。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编织袋、塑料制品、商标印刷等业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0.47 万元，净资产-17.66 万元，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43.11 万元，净利润-36.46 万元。

④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0 月 10 日，住所为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小区，法定代表人范青林，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90%。经营范围包括承担各类工程砌筑作业（不含各类工业炉窑砌筑）分包业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12.48 万元，净资产 141.78 万元，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862.24 万元，净利润-23.05 万元。

⑤ 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27 日，住所为晋中市介休市义棠镇田村大佛市沟，法定代表人为李猛，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00%。经营范围包括煤炭企业及焦化企业的投资、经营、管理；煤炭企业及焦化企业的技术开发、利用、推广服务；矿用设备的经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945.50 万元，净资产 4,945.50 万元。

参股公司：

①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14 日，住所为山西省中阳县南正街中段防疫站南楼二层，法定代表人为翟红，截至 2010 年底，注册资本 5,500 万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29%。经营范围包括煤炭加工、煤炭机械修配、煤炭技术开发及服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500 万元，净资产 5,500 万元。

②山西汾西瑞泰煤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16 日，住所为晋中市榆次区桥东街 26 号，法定代表人为赵建明，注册资本 16,800 万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4%。经营范围包括煤炭投资与管理、机械修配、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59,715.78 万元，净资产 8,630.97 万元。

③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 8 日，住所为太原市晋祠路一段 57 号 2 幢，法定代表人为王海青，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5.45%。经营范围包括煤炭、焦炭销售运输。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7,417.77 万元，净资产 12,430.15 万元。

(6) 公司的节能减排及技术创新情况

公司多年来不断致力于节能减排事业，各产业间以“物料平衡”为基础，以提高资源能源的利用率和减少污染物排放为目的，通过优化工艺、大力实施节能技术改造，使企业逐渐步入了节能降耗与减污增效有机结合的良性发展轨道。

为了规范各厂的节能管理工作，由环保部门牵头组织，定期在各单位进行节能工作检查，通过和生产厂相关人员现场交流、分析、指导，并现场查阅相关资料文件、检查计量器具的配置情况以及节能项目的运行情况，规范各单位的能源消耗统计，推进节能项目的实施，寻找尚有节能潜力可挖的环节，同时达到强化全员节能减排意识的目的。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宏安焦化被授予山西省企业环境行为最高标志——绿色企业标志，成为晋中市七家首批达到山西省企业环境行为绿色标准的企业之一。在其发展建设的过程中，始终坚持环保“三同时”原则，严格控制“三废”排放量，从源头抓起，积极治理污染，做到了增产不增污。在污水治理上，A²/O 生化站的处理能力和处理效果，得到了各方面专家的认可与推荐；在扬尘治理方面，公司投资 500 多万建成挡风抑尘网，抑尘效率在 85%以上；投资约 1.8 亿配套建设干熄焦及余热发电项目，不仅有效降低了熄焦时有害物质的排放，而且降低了机焦厂的能耗；整个厂区的绿化面积占全厂面积的 30%左右，成为独具特色的园林式企业。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1)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由较快增长向平稳增长过度的关键时期，2011 年宏观经济政策将采取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以保证国民经济持续平稳健康发展。山西焦化产业在 2011 年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山西焦炭产量分别占中国焦炭产量的 40%和全球焦炭产量的 18%，其中出口量占中国焦炭出口总量的 80%和全球焦炭市场交易量的 48%。但作为焦炭大省的山西并非是焦炭强省：山西焦化产业布局分散，全省 227 户焦化企业分布在 60 余个县区内；产业集中度低，户均产能不到 70 万吨；产业技术水平低，炭化室高度 4.3 米及以下的焦炉占总产能的 75.28%；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不高，焦炉煤气多数用来制造化肥和发电等初级加工上，化产精深加工尚未形成规模。基于上述种种现状，山西焦化企业整合重组成为扭转焦化企业多而不强困局及促进焦化行业转型跨越发展的必然选择。

公司作为山西省重点支持的三大焦化龙头企业之一以及国家循环经济试点企业，设备技术水平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符合山西焦化行业的发展方向，行业调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来随着山西省焦化行业整合的推进，公司焦炭产能将得以进一步扩张。未来随着公司参股的

煤炭企业正常运行，原材料炼焦煤将会得到充分的保障，从而增强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此外，公司正在积极筹建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通过自身循环经济产业链条，对资源综合利用以降低生产成本，从而提高产品的附加值，进一步增强自身的竞争力。

（2）公司未来的发展计划

① 公司发展战略：以焦化行业为核心，积极拓展精细化工等产业，进一步完善和延伸循环经济产业链。在清洁生产、综合利用的基础上，注重可持续发展。

② 为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长远目标，在继续完善现有产品的基础上，积极向精细化工领域拓展；引进高学历、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财务、投资等方面的专业人才，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管理和运营水平；通过采用新工艺，选用新设备，应用新技术，力争开发出高科技、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并加强技术创新，特别是加强循环经济产业链技术的开发和研究；加大营销网络的建设力度，与客户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在现有基础上继续加强与国内外矿石厂商、省属各大矿务局合作，以保障原材料的稳定供应，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

③ 公司将加大对新增产能的利用率，加强管理，进一步节约成本费用；同时，积极参与山西省焦化产业的整合规划，进一步扩大焦炭产能，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3）为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为实现未来发展战略，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加强同国内外各银行的合作，积极在寻求新合作伙伴以及新融资手段上下功夫。2011 年拟通过向金融机构融资的方式解决未来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并通过加大循环经济产业链的投资，拓展化工产品链，为公司做强做大焦炭主业、发展精细化工领域、实现快速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4）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

① 行业内部竞争的风险：近几年来，在淘汰落后产能的同时，我国焦化行业在建的机焦产能也在进一步扩张，这些产能达产后，可能会对公司焦炭的销售形成一定的压力。

焦化行业一直是山西省的支柱产业之一，而公司经营规模、利税总额和出口创汇额均在山西省乃至全国化工系统焦化企业中名列前茅。公司将依托这一优势，进一步加强营销队伍的培训与建设，以建立更为广泛的国内外销售网络，坚持以优质的产品、合理的价格、良好的服务以及低廉的成本来保持和巩固公司在国际市场和国内市场的竞争优势。

② 对重要原材料过度依赖的风险：公司生产焦炭、生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原煤、精煤和铁矿石，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剧烈变动将可能使公司成本上升。

针对铁矿石的供应，公司将积极在国内外寻求长期稳定的铁矿石厂商的合作；为了解决炼焦煤的来源问题，公司将推动参股的煤炭生产企业和地市两级煤炭资源整合主体的顺利运作，使公司炼焦煤原料供应尽快获得较为稳定的来源。

（二）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39,623.01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9,359.69
上年同期投资额	48,982.70
投资额增减幅度(%)	-19.11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	煤炭企业及焦化企业的投资、经营、管理；煤炭企业及焦化企业的技术开发、利用、推广服务；矿用设备的经销。	100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7	非公开发行	87,627.60	4.34	87,627.60	0	
2009	非公开发行	99,880.30	37,370.53	51,775.61	48,332.53	注

注：尚未使用或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说明：
 ①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募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8,130.49 万元。该项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8.16%，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迎泽支行，账号为 14001410008050502839 的账户内。该项资金尚未使用的原因：工程项目处于建设初期。
 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募集未按规定用途使用的资金余额为：20,202.04 万元，占全部募集资金的 20.23%。该项资金实际短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实际开始使用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0 日，该项资金的使用经公司 2010 年 10 月 21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并经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已经在 2010 年 11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予以公告。另，已累计使用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数与募集资金总额的差额为该账户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产生收益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2007	200 万吨焦化技改项目二期工程	否	76,287.50	76,287.50	100%	555.57	1、二期工程共投资 2 座焦炉，分别于 2008 年 1 月和 2010 年 2 月投产；2、2008 年下半年以来受金融危机影响，主营业务利润未达到预期。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340.10	11,340.10	-		
2009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	是	85,539.14	77.58	-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鉴于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及其利息 85,659.64 万元变更为投资建设 80 万吨矿渣细粉工程和 4.5*10 ⁸ Nm ³ /a 焦炉煤气制 2*10 ⁸ Nm ³ /a 液化天然气项目，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341.16	14,341.16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80 万吨矿渣细粉工程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	11,667	11,667	2010 年底竣工，尚未产生效益	100%
$4.5 \times 10^8 \text{Nm}^3/\text{a}$ 焦炉煤气制 $2 \times 10^8 \text{Nm}^3/\text{a}$ 液化天然气项目		48,328	25.23	尚处于建设初期	
补充流动资金		25,664.64	25,664.64	-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铁路专用线改造工程项目	7,800	53.05%	正在建设中, 尚未产生效益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2 月 8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2 月 9 日
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3 月 9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3 月 10 日
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6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26 日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三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1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0 月 22 日
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四次会议	2010 年 11 月 9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1 月 10 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内容。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分别对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以及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履职要求等方面做了规定。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审计委员会积极参与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并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安排、审计计划和审计重点；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书面发函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完成审计工作；在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召开了审计委员会相关会议，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续聘等事项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和评估，认为该所能够认真遵循执业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提议公司董事会续聘该事务所作为公司下一年度的审计机构。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 2010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主要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对上述人员 2010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评，并对公司 2010 年度的薪酬发放情况进行了审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管理层均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薪酬发放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制定的绩效考核制度，年报披露的薪酬数据真实、准确，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定未经批准，公司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报道、传送有关公司内幕信息及拟披露信息的内容。若按相关规定及工作需要，对外报送涉及内幕信息及拟披露信息内容的资料时，须按《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文件之规定及或视重要程度呈报董事会或董事会秘书审核之后，方可报送，并将外部信息使用人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目前，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使之得到了有效实施。本董事会将继续督促公司各相关部门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长效机制，促进上市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无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拟定 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二〇〇七	0	227, 097, 417. 81	0
二〇〇八	42, 390, 000. 00	12, 115, 550. 47	349. 88
二〇〇九	0	-414, 290, 835. 57	0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3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六届监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下午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二〇〇九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二〇一〇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继续使用暂闲置募集资金短期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26 日下午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审议并通过《公司二〇一〇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第六届监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下午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审议并通过《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暂时暂闲置募集资金短期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投资者关系处理到位，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完善。公司董事和其它高管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勤勉尽责，依法经营，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保管上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以及短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了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交易定价客观、公允，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600016	民生银行	4,294,281.10		0	37,439,109.22	36,377,127.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电力	国家定价	149,781,061.08	99.59	按月结算,并在下月终了前支付上月款项
	销售商品	铁水	市场价	2,656,352,886.15	94.34	
	销售商品	矿产辅料	市场价	18,597,092.18	50.81	
	销售商品	物料	成本加成	143,308,442.63	83.96	
	销售商品	烧结矿	成本加成	574,473,610.29	100.00	
合计				3,542,513,092.33	-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汾西瑞泰煤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10-2-5	2010-2-5	2011-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0-11-15	2010-11-15	2011-1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100,000,000	2010-11-17	2010-11-17	2011-5-17		否	否	否	是
		70,000,000	2010-12-27	2010-12-27	2011-12-26		否	否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7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70,000,00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2,042,473.0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22,042,473.0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4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270,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70,000,000.00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2005 年，公司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公司控股股东李安民承诺事项如下：自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交易所挂牌出售所持股份；此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若通过交易所挂牌出售所持股份，则出售价格不低于每股 9.58 元；当公司派发红股、转增股本、增资扩股包括可转换债券转换的股本、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上述价格做相应调整；但李安民在改革方案实施后增持的安泰集团股份的上市交易或转让不受上述限制。	2008 年 11 月 1 日上述股份锁定期满，于 11 月 3 日上市流通。截止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未出售其所持公司股份。
发行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李安民在上市时承诺“避免利用任何方式与公司展开同业竞争活动”持续到报告期。	控股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递延收益本年增加 13,450,000.00 元，主要原因为：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增加 495 万元，其中：依据晋中市财政局市财建字【2009】第 242 号文件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收到解决智能化变频节能调速节能系统安装款 100 万元；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拨付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5 万元用于公司化产区域尾气回收改造项目；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拨付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50 万元用于公司污水生化站污泥处置技改项目；于 2010 年 8 月收到财政局拨款用于矸石电厂 2*35t/h 锅炉烟气脱硫除尘污染减排项目 320 万元；

干熄焦余热利用拨款增加 350 万元，系依据介财建字【2008】13 号文件，于 2010 年 9 月 2 日收到介休市环保局 350 万元用于干熄焦余热利用；

高炉富氧喷煤工程拨款增加 150 万元，系依据晋中市财政局市财建字【2009】第 224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7、2008 年省节能项目剩余 30%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拨款 150 万元专项用于高炉富氧喷煤工程；

80 万吨/年矿渣粉改造项目拨款增加 350 万元，系依据市财建字【2010】72 号文件，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拨款 350 万元专项用于 80 万吨/年矿渣粉改造项目。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8 版 上海证券报 B15 版	2010 年 1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版 上海证券报 14 版	2010 年 2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5 版 上海证券报 B27 版	2010 年 2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版 上海证券报 B20 版	2010 年 3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版 上海证券报 B38 版	2010 年 3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司二〇〇九年度报告摘要及二〇一〇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D049 版 和 D050 版 上海证券报 B57 版 和 B58 版	2010 年 4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6 版 上海证券报 18 版	2010 年 5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4 版 上海证券报 11 版	2010 年 5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举行二〇〇九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4 版 上海证券报 B21 版	2010 年 5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4 版 上海证券报 B5 版	2010 年 6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36 版 上海证券报 B4 版	2010 年 8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36 版 上海证券报 B4 版	2010 年 8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B003 版 上海证券报 57 版	2010 年 8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 A40 版 上海证券报 B26 版	2010 年 10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二〇一〇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司关于与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进行互相担保的公告、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B028 版 上海证券报 B44 版	2010 年 10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A44 版 上海证券报 B85 版	2010 年 10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4 版 上海证券报 B26 版	2010 年 11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〇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司董事会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5 版 上海证券报 B5 版	2010 年 11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度业绩扭亏为盈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4 版 上海证券报 24 版	2011 年 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版 上海证券报 B14 版	2011 年 2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一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1 版 上海证券报 B4 版	2011 年 2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李建勋、于玮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1]第 10839 号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0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0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建勋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玮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及附注见附件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签名并盖章的年度报告正本。
- 2、载有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和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

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十一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5,342,720.56	1,561,847,622.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447,929.25	113,987,024.23
应收账款	(一)	748,618,422.91	506,061,695.13
预付款项		224,278,286.91	239,236,872.6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738,217,979.06	437,550,031.30
存货		680,700,512.99	345,606,81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49,605,851.68	3,204,290,061.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421,235.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463,888,750.00	420,788,75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0,820,398.42	1,902,331,415.33
在建工程		91,754,361.40	183,085,796.52
工程物资		8,258,663.24	26,329,353.4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639,102.53	21,705,857.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6,380.07	1,966,380.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2,327,655.66	2,605,628,787.43
资产总计		6,271,933,507.34	5,809,918,849.39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昱柄

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十一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27,000,000.00	1,607,350,238.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1,999,986.00	572,000,000.00
应付账款		351,811,155.39	484,022,263.53
预收款项		14,802.49	5,286,309.53
应付职工薪酬		48,476,018.28	46,399,974.51
应交税费		25,542,349.27	28,171,976.51
应付利息		339,660.00	113,22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591,837.62	7,921,492.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233,606.89	
流动负债合计		3,148,009,415.94	3,201,265,474.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5,100,000.00	5,1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8,063.31	14,767,827.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670,954.29	83,805,652.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2,879,017.60	103,673,479.84
负债合计		3,690,888,433.54	3,304,938,954.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资本公积		1,453,102,300.23	1,489,479,427.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638,433.65	
盈余公积		99,104,294.97	99,104,294.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400,044.95	-90,403,827.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81,045,073.80	2,504,979,89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71,933,507.34	5,809,918,849.39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昱柄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956,855,385.98	1,577,499,468.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52,322,550.69	113,987,024.23
应收账款	(三)	977,705,274.20	851,027,096.80
预付款项	(五)	714,405,856.76	598,546,776.2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3,010,178.79	1,606,338.35
存货	(六)	767,439,520.54	477,578,511.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571,738,766.96	3,620,245,214.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49,421,235.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45,470,000.00	52,3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3,025,518,780.66	2,686,128,398.79
在建工程	(十一)	101,500,525.43	184,038,762.60
工程物资	(十二)	14,570,407.51	33,817,819.1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48,878,667.32	45,510,705.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2,595,183.36	2,993,21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8,533,564.28	3,054,280,132.05
资产总计		6,810,272,331.24	6,674,525,346.78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昱炳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2,005,774,621.44	1,707,350,238.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	672,000,000.00	572,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八）	388,178,320.77	543,319,327.66
预收款项	（十九）	1,439,614.89	5,286,404.53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55,403,609.41	55,404,318.57
应交税费	（二十一）	-16,585,234.17	6,940,560.44
应付利息	（二十二）	1,603,825.31	1,881,266.9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3,483,242.47	4,311,985.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57,920,942.11	4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五）	7,333,606.89	
流动负债合计		3,176,552,549.12	3,346,494,10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六）	599,902,355.29	273,831,936.5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2,108,063.31	14,767,827.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七）	95,868,454.29	91,378,152.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7,878,872.89	379,977,916.39
负债合计		3,874,431,422.01	3,726,472,017.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八）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资本公积	（三十）	1,453,102,300.23	1,489,479,427.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二十九）	769,614.93	
盈余公积	（三十一）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二）	180,957,431.79	141,308,504.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4,107,449.00	2,770,066,034.89
少数股东权益		161,733,460.23	177,987,293.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35,840,909.23	2,948,053,32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10,272,331.24	6,674,525,346.78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昱柄

利润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十一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4,697,243,459.23	3,446,962,638.21
减: 营业成本	(四)	4,212,521,892.03	3,481,857,440.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676,826.62	8,395,046.22
销售费用		69,587,458.17	44,999,424.54
管理费用		156,483,332.57	131,509,654.92
财务费用		167,442,110.17	111,071,861.02
资产减值损失		2,255,891.54	28,005,897.2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37,920,036.29	33,923,513.5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15,195,984.42	-324,953,172.44
加: 营业外收入		15,188,460.67	12,312,474.66
减: 营业外支出		18,580,572.32	6,647,494.0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803,872.77	-319,288,191.81
减: 所得税费用			24,177,172.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803,872.77	-343,465,364.48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38
六、其他综合收益		-36,377,127.72	-7,131,165.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426,745.05	-350,596,529.91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昱柄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五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43,194,924.50	3,740,366,227.65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三)	4,943,194,924.50	3,740,366,227.65
二、营业总成本		4,953,592,622.31	4,185,029,482.22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三)	4,457,351,759.90	3,773,449,417.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四)	11,974,754.04	9,834,455.04
销售费用	(三十五)	98,062,853.45	63,505,171.45
管理费用	(三十六)	187,013,085.98	148,586,056.91
财务费用	(三十七)	196,241,914.68	150,155,676.90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九)	2,948,254.26	39,498,704.8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37,439,109.22	33,923,513.5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7,041,411.41	-410,739,741.00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	15,466,321.08	12,312,474.66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一)	18,758,339.29	6,972,927.8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49,393.20	-405,400,194.14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二)	398,027.08	32,496,124.0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51,366.12	-437,896,318.21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48,926.90	-414,290,835.57
少数股东损益		-16,297,560.78	-23,605,482.64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三)	0.04	-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三)	0.04	-0.4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四)	-36,377,127.72	-1,647,900.05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025,761.60	-439,544,21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71,799.18	-415,938,735.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97,560.78	-23,605,482.6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昱柄

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57,536,429.18	3,709,684,704.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727.42	809,694.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01,821.41	18,781,27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0,619,978.01	3,729,275,67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48,615,365.31	3,090,222,969.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688,692.78	91,897,099.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439,867.45	125,169,952.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122,487.96	321,099,29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0,866,413.50	3,628,389,31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246,435.49	100,886,357.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18,398.10	985,488.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7,920,036.29	33,923,513.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97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38,434.39	35,214,973.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548,526.04	416,626,651.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100,000.00	42,5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648,526.04	459,196,651.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10,091.65	-423,981,67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8,80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97,000,000.00	1,493,350,234.1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0,000.00	46,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6,450,000.00	2,538,953,234.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7,350,238.19	1,07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725,578.17	146,653,950.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075,816.36	1,220,653,950.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74,183.64	1,318,299,283.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4.48	-20.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682,987.98	995,203,942.62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0,541,525.19	225,337,582.5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858,537.21	1,220,541,525.19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昱柄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五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3,546,691.07	3,842,365,86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727.42	1,532,799.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22,927,002.65	18,963,75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6,755,421.14	3,862,862,42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10,006,131.72	3,058,554,639.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291,778.54	120,456,871.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187,862.45	198,617,23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248,572,409.80	188,306,76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5,058,182.51	3,565,935,51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02,761.37	296,926,906.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18,398.10	985,488.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7,439,109.22	33,923,513.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0,97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57,507.32	35,219,973.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130,149.61	447,256,98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100,000.00	42,5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230,149.61	489,826,98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872,642.29	-454,607,01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8,803,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20,774,621.44	1,736,850,234.1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13,450,000.00	46,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4,224,621.44	2,782,453,234.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6,962,496.55	1,429,566,06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248,343.92	191,738,055.0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2,210,840.47	1,621,304,11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13,780.97	1,161,149,118.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0,987.30	-837,825.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822,609.99	1,002,631,186.4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030,926.70	233,399,740.2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208,316.71	1,236,030,926.70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昱柄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89,479,427.95			99,104,294.97		-90,403,827.82	2,504,979,895.1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6,800,000.00	1,489,479,427.95			99,104,294.97		-90,403,827.82	2,504,979,895.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77,127.72		638,433.65			111,803,872.77	76,065,178.70
(一) 净利润							111,803,872.77	111,803,872.7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6,377,127.72						-36,377,127.72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377,127.72					111,803,872.77	75,426,745.0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638,433.65				638,433.65
1. 本年提取				2,048,282.70				2,048,282.70
2. 本年使用				1,409,849.05				1,409,849.05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638,433.65	99,104,294.97		21,400,044.95	2,581,045,073.80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昱柄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7,800,000.00	651,324,328.00			99,104,294.97		295,451,536.66	1,893,680,15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47,800,000.00	651,324,328.00			99,104,294.97		295,451,536.66	1,893,680,159.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000,000.00	838,155,099.95					-385,855,364.48	611,299,735.47
（一）净利润							-343,465,364.48	-343,465,364.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1,647,900.05						-1,647,900.05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47,900.05					-343,465,364.48	-345,113,264.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000,000.00	839,803,000.00						998,803,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9,000,000.00	839,803,000.00						998,803,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390,000.00	-42,39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390,000.00	-42,39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89,479,427.95			99,104,294.97		-90,403,827.82	2,504,979,895.10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昱柄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89,479,427.95			132,478,102.05		141,308,504.89		177,987,293.91	2,948,053,32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6,800,000.00	1,489,479,427.95			132,478,102.05		141,308,504.89		177,987,293.91	2,948,053,328.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77,127.72		769,614.93			39,648,926.90		-16,253,833.68	-12,212,419.57
（一）净利润							39,648,926.90		-16,297,560.78	23,351,366.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36,377,127.72								-36,377,127.72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377,127.72					39,648,926.90		-16,297,560.78	-13,025,761.6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769,614.93					43,727.10	813,342.03
1. 本年提取				4,552,206.11						4,552,206.11
2. 本年使用				3,782,591.18					-43,727.10	3,738,864.08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769,614.93	132,478,102.05		180,957,431.79		161,733,460.23	2,935,840,909.23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昱柄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7,800,000.00	651,324,328.00			132,478,102.05		597,989,340.46		201,592,776.55	2,431,184,54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47,800,000.00	651,324,328.00			132,478,102.05		597,989,340.46		201,592,776.55	2,431,184,547.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000,000.00	838,155,099.95					-456,680,835.57		-23,605,482.64	516,868,781.74
(一)净利润							-414,290,835.57		-23,605,482.64	-437,896,318.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1,647,900.05								-1,647,900.05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47,900.05					-414,290,835.57		-23,605,482.64	-439,544,218.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000,000.00	839,803,000.00								998,803,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9,000,000.00	839,803,000.00								998,803,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390,000.00			-42,39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390,000.00			-42,39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89,479,427.95			132,478,102.05		141,308,504.89		177,987,293.91	2,948,053,328.80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昱柄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一九九三年七月经批准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三年二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24898。所属行业为化工系统内的焦化类。

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 3 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原非流通股份全部转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根据本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742 号），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15,900 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00,680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00,680 万股，全部系无限售条件股份。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680 万元，许可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焦炭；石灰石开采、加工；货物运输。一般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焦炭副产品、生铁、电力、矿渣细粉、碳素制品、化工产品（国家限制品除外）；煤炭洗选；石料、石粉及白云石轻烧、加工、经营；新产品开发；批发零售矿产品（除国家专控品）、化工原料（除易燃易爆易腐蚀危险品）、普通机械、汽车（除小轿车）、日杂百货、农副产品（除国家专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业投资。

主要产品为焦炭和生铁。

公司注册地：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总部办公地：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0	3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计提依据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物资采购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

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

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5	5	2.11-9.50
机械设备	14-18	5	5.28-6.79
电子设备	8	5	11.88
运输设备	12	5	7.92
通用设备	8-28	5	3.39-11.8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月初月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权证限定的年限
计算机软件	5 年	估计能受益的使用寿命年限
采矿权	61 个月	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发生时按照受益期确定。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三)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均未变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材料转让收入	13、17
营业税	服务收入、运输收入、建筑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关税	焦炭出口收入	40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安泰国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贸易	10,000.00	本集团企业生产的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成员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7,200.00		97.00	97.00	是	282.74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宏安焦化）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生产	33,080.00	生产、销售焦炭及焦化副产品	29,461.875		75.00	75.00	是	15,890.61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生产	100.00	生产、销售编织袋、塑料制品	90.00		90.00	100.00	是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生产	100.00	承揽一般砖混结构的民用建筑工程	90.00		90.00	100.00	是			
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西省介休市义安村	投资	5,000.00	煤炭企业及焦化企业的投资管理；煤炭行业及焦化行业的技术开发、利用、推广服务；矿用设备的经销。	5,000.00		100.00	100.00	是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1 家：根据 201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第 3 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人民币 2,550 万元受让介休市大佛寺煤化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受让后，本公司持有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并于年末予以合并。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990,043.44			933,493.34
小计			2,990,043.44			933,493.3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40,166,183.29			1,235,043,727.04
美元	7,865.37	6.6227	52,089.98	7,865.37	6.8282	53,706.32
小计			640,218,273.27			1,235,097,433.3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13,642,707.63			341,464,044.33
美元	658.59	6.6227	4,361.64	658.59	6.8282	4,496.98
小计			313,647,069.27			341,468,541.31
合计			956,855,385.98			1,577,499,468.0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8,421,090.38	237,965,385.02
信用证保证金	65,225,978.89	103,503,156.29
合计	313,647,069.27	341,468,541.31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447,929.25	113,987,024.23
商业承兑汇票	48,874,621.44	
合计	152,322,550.69	113,987,024.23

2、年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前五名：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5-10	100,000,000.00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10-8-20	2011-2-20	90,000,000.00	
天津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2010-11-11	2011-5-11	80,000,000.00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10-12-27	2011-6-27	74,000,000.00	
天津大强钢铁有限公司	2010-8-26	2011-2-25	20,000,000.00	

年末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金额为 48,874,621.44 元。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987,731,552.48	99.89	10,235,843.12	1.04	860,095,129.40	99.88	9,277,597.44	1.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7,824.17	0.11	838,259.33	80.00	1,047,824.17	0.12	838,259.33	80.00
合计	988,779,376.65	100.00	11,074,102.45		861,142,953.57	100.00	10,115,856.77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79,013,836.89	99.12	9,790,138.38	852,253,417.76	99.09	8,522,534.19
1—2 年	8,671,716.57	0.88	433,585.83	619,489.61	0.07	30,974.48
2—3 年	8,404.02	0.00	840.40	7,212,889.20	0.84	721,288.92
3 年以上	37,595.00	0.00	11,278.51	9,332.83	0.00	2,799.85
合计	987,731,552.48	100.00	10,235,843.12	860,095,129.40	100.00	9,277,597.44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5 户往来单位三年以上账龄	1,047,824.17	838,259.33	8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1,047,824.17	838,259.33		

2、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1,948,639.83	1 年以内	41.66
山西焦炭集团国际贸易公司	销售客户	285,753,420.00	其中 8627920 元为 1-2 年， 其余为 1 年以内	28.90
山西省天利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42,482,600.00	1 年以内	14.41
山西太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 龙城分公司	销售客户	100,628,177.20	1 年以内	10.18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41,007,558.00	1 年以内	4.15
合计		981,820,395.03	1 年以内	99.30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1,948,639.83	41.66
合计		411,948,639.83	41.66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2,586,686.32	53.08	33,782.17	1.31	1,161,682.83	33.54	15,672.58	1.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86,373.18	46.92	1,829,098.54	80.00	2,301,640.47	66.46	1,841,312.37	80.00
合计	4,873,059.50	100.00	1,862,880.71		3,463,323.30	100.00	1,856,984.95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21,824.00	93.63	24,218.24	1,128,265.67	97.13	11,282.66
1—2年	159,579.12	6.17	7,978.96	168.80	0.01	8.44
2—3年				27,965.16	2.41	2,796.52
3年以上	5,283.20	0.20	1,584.97	5,283.20	0.45	1,584.96
合计	2,586,686.32	100.00	33,782.17	1,161,682.83	100.00	15,672.58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22户往来	2,286,373.18	1,829,098.54	8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2,286,373.18	1,829,098.54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5 户往来	押金等	43,232.45	账龄较长,经核实回收可能性较小	否
合 计		43,232.45		

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义安镇政府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20.52	前期占地费
三佳乡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20.52	前期占地费
汾西县曾念镇岭南煤矿	非关联方	988,033.87	3 年以上	20.28	预付煤款
灵石县南关镇赵家焉煤矿	非关联方	565,140.55	3 年以上	11.60	预付煤款
山西煤炭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668.12	1-2 年 139,668.12 元,其余为 1 年以内	6.07	运费
合计		3,848,842.54		78.99	

5、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3,162,328.76	95.63	517,188,960.27	86.40
1 至 2 年	28,267,557.59	3.96	51,328,898.24	8.58
2 至 3 年	1,358,738.32	0.19	17,583,875.21	2.94
3 年以上	1,617,232.09	0.22	12,445,042.50	2.08
合计	714,405,856.76	100.00	598,546,776.22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射阳县春贵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340,643.16	1年以内	精煤款
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380,219.49	1年以内	矿石款
介休市鑫泰物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14,285.18	1年以内	精煤款
介休市天宏洗煤厂	非关联方	49,218,924.64	1年以内	精煤款
介休市佳泰选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62,210.46	1年以内	精煤款
合计		339,916,282.93		

3、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8,684,239.52	1,966,994.07	596,717,245.45	376,687,405.58	26,633,180.68	350,054,224.90
库存商品	170,750,971.92	28,696.83	170,722,275.09	137,503,892.70	9,979,606.48	127,524,286.22
合计	769,435,211.44	1,995,690.90	767,439,520.54	514,191,298.28	36,612,787.16	477,578,511.12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6,633,180.68	1,940,880.37		26,607,066.98	1,966,994.07
库存商品	9,979,606.48			9,950,909.65	28,696.83
合 计	36,612,787.16	1,940,880.37		36,557,976.63	1,995,690.9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 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 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 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无	无
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 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无	无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9,421,235.07
合 计		49,421,235.07

(八)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 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例 (%)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联营企业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9.00	29.00	5,500.00		5,5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 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 金红利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5,950,000.00	15,950,000.00		15,950,000.00	29.00	29.00				
山西介休泰瑞煤炭资产经营有限 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权益法小计			17,950,000.00	-2,000,000.00	15,950,000.00						
山西汾西瑞泰煤业投资有限责任 公司	成本法	23,520,000.00	23,520,000.00		23,520,000.00	14.00	14.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5.45	5.45				
成本法小计			29,520,000.00		29,520,000.00						
合计			47,470,000.00	-2,000,000.00	45,47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年初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 5,237 万元，由于本年度本公司投资控股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合并抵销该投资，故年初数 490 万元不在上表中披露。

(十)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60,692,873.	497,806,671.97		16,118,075.79	3,742,381,470.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50,293,637.	318,755,615.66		90,820.38	2,168,958,432.74
通用设备	693,406,853.73	82,348,604.64		4,264,510.01	771,490,948.36
机械设备	652,262,711.22	77,693,714.27		623,560.98	729,332,864.51
运输设备	64,390,847.57	17,733,396.12		11,125,065.92	70,999,177.77
电子设备	338,823.85	1,275,341.28		14,118.50	1,600,046.63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574,564,475.04	156,529,593.1		14,231,378.80	716,862,689.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0,992,748.08	77,278,982.16		87,187.56	288,184,542.68
通用设备	98,086,312.08	42,887,257.40		3,901,272.34	137,072,297.14
机械设备	241,056,025.38	31,149,270.72		591,331.82	271,613,964.28
运输设备	24,233,935.39	5,106,694.32		9,638,033.32	19,702,596.39
电子设备	195,454.11	107,388.51		13,553.76	289,288.8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86,128,398.	497,806,671.97		158,416,290.10	3,025,518,780.6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39,300,889.	318,755,615.66		77,282,614.98	1,880,773,890.06
通用设备	595,320,541.65	82,348,604.64		43,250,495.07	634,418,651.22
机械设备	411,206,685.84	77,693,714.27		31,181,499.88	457,718,900.23
运输设备	40,156,912.18	17,733,396.12		6,593,726.92	51,296,581.38
电子设备	143,369.74	1,275,341.28		107,953.25	1,310,757.7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86,128,398.	497,806,671.97		158,416,290.10	3,025,518,780.6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39,300,889.	318,755,615.66		77,282,614.98	1,880,773,890.06
通用设备	595,320,541.65	82,348,604.64		43,250,495.07	634,418,651.22
机械设备	411,206,685.84	77,693,714.27		31,181,499.88	457,718,900.23
运输设备	40,156,912.18	17,733,396.12		6,593,726.92	51,296,581.38
电子设备	143,369.74	1,275,341.28		107,953.25	1,310,757.77

本年折旧额 156,529,593.11 元。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471,998,947.48 元。

1、 年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2、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 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169,728,145.56	本年估转固定资产，未决算	
合 计	169,728,145.56		

固定资产的说明：年末抵押的固定资产原价为 2,204,671,375.84 元，详见附注八（二）所述。

(十一) 在建工程

1、 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80 万吨矿渣粉磨工程				40,985,120.33		40,985,120.33
烧结仓库				13,694,958.12		13,694,958.12
200 万吨机焦二期工程干 熄焦工程				110,257,935.72		110,257,935.72
零星设施	17,063,232.73		17,063,232.73	813,245.24		813,245.24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	775,840.00		775,840.00	639,200.00		639,200.00
新专用线工程	41,376,731.18		41,376,731.18	9,494,524.48		9,494,524.48
20000/m ³ 污水处理工程	7,389,369.23		7,389,369.23	7,210,569.63		7,210,569.63
机修厂扩建工程	490,243.00		490,243.00	490,243.00		490,243.00
其他零星工程	29,540,901.11		29,540,901.11	452,966.08		452,966.08
职工公寓	4,611,863.18		4,611,863.18			
4.5*10 ⁸ Nm ³ /a 焦炉煤气制 2*10 ⁸ Nm ³ /a	252,345.00		252,345.00			
合 计	101,500,525.43		101,500,525.43	184,038,762.60		184,038,762.6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末余额
80 万吨矿渣粉磨工程	13,549.00	40,985,120.33	81,070,064.30	122,055,184.63		90.08	100.00				募集资金	
烧结仓库	1,300.00	13,694,958.12	8,863,680.19	22,558,638.31		173.53	100.00				自有资金	
200 万吨机焦二期工程干熄焦工程	76,288.00	110,257,935.72	196,682,240.14	306,940,175.86		40.23	100.00				募集资金	
零星设施		813,245.24	16,249,987.49								自有资金	17,063,232.73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	85,539.00	639,200.00	136,640.00			0.09					募集资金	775,840.00
新专用线工程	7,800.00	9,494,524.48	31,882,206.70			53.05	40.00				自有资金	41,376,731.18
20000/m ³ 污水处理工程	27,433.00	7,210,569.63	178,799.60			2.69	40.00				自有资金	7,389,369.23
机修厂扩建工程	235.00	490,243.00				20.86					自有资金	490,243.00
其他零星工程		452,966.08	46,397,888.71	17,309,953.68							自有资金	29,540,901.11
职工公寓			7,746,858.18	3,134,995.00							自有资金	4,611,863.18
4.5*10 ⁸ Nm ³ /a 焦炉煤气制 2*10 ⁸ Nm ³ /a	48,328.00		252,345.00			0.05					募集资金	252,345.00
合计		184,038,762.60	389,460,710.31	471,998,947.48								101,500,525.43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无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比例%）	备注
80 万吨矿渣粉磨工程	100.00	募集资金项目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	1.00	项目暂缓
200 万吨机焦二期工程干熄焦工程	100.00	募集资金项目
4.5*10 ⁸ Nm ³ /a 焦炉煤气制 2*10 ⁸ Nm ³ /a	1.00	募集资金项目

(十二)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专用材料	23,299,473.69	14,260,652.10	28,396,734.69	9,163,391.10
专用设备	10,518,345.48	59,260,615.88	64,371,944.95	5,407,016.41
合 计	33,817,819.17	73,521,267.98	92,768,679.64	14,570,407.51

(十三)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51,978,734.59	4,818,250.00		56,796,984.59
(1). 土地使用权	51,349,304.59			51,349,304.59
(2). 采矿权		956,450.00		956,450.00
(3). 软件	629,430.00	3,861,800.00		4,491,230.00
2、累计摊销合计	6,468,028.61	1,450,288.66		7,918,317.27
(1). 土地使用权	5,929,798.61	1,069,152.24		6,998,950.85
(2). 采矿权		109,756.46		109,756.46
(3). 软件	538,230.00	271,379.96		809,609.96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510,705.98	4,818,250.00	1,450,288.66	48,878,667.32
(1). 土地使用权	45,419,505.98		1,069,152.24	44,350,353.74
(2). 采矿权		956,450.00	109,756.46	846,693.54
(3). 软件	91,200.00	3,861,800.00	271,379.96	3,681,620.04
4、减值准备合计				
(1). 土地使用权				
(2). 采矿权				
(3). 软件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510,705.98	4,818,250.00	1,450,288.66	48,878,667.32
(1). 土地使用权	45,419,505.98		1,069,152.24	44,350,353.74
(2). 采矿权		956,450.00	109,756.46	846,693.54
(3). 软件	91,200.00	3,861,800.00	271,379.96	3,681,620.04

本年摊销额 1,450,288.66 元。

注：年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75,799,000.00 元，详见附注八（二）所述。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95,183.36	2,993,210.44
小 计	2,595,183.36	2,993,210.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125,709.25
未转回时间性差异	2,108,063.31	2,642,118.42
小计	2,108,063.31	14,767,827.67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23,243.83	36,612,787.16
(2) 可抵扣亏损	-595,784,948.91	-498,364,638.14
合计	-591,261,705.08	-461,751,850.98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0 年		-38,086.75	
2011 年	-27,738,604.02	-27,738,604.02	
2012 年	-14,915.11	-14,915.11	
2013 年	-364,279.78	-364,279.78	
2014 年	-470,208,752.48	-470,208,752.48	
2015 年	-97,458,397.52		
合计	-595,784,948.91	-498,364,638.14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损失	10,380,733.44
未转回时间性差异	8,432,253.24
小计	18,812,986.68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1,972,841.72	2,894,754.87		1,930,613.43	12,936,983.16
存货跌价准备	36,612,787.16	1,940,880.37		36,557,976.63	1,995,690.90
合计	48,585,628.88	4,835,635.24		38,488,590.06	14,932,674.06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8,774,621.44	45,550,234.19
抵押借款	350,000,000.00	414,000,004.00
保证借款	977,000,000.00	1,247,8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合计	2,005,774,621.44	1,707,350,238.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178,774,621.44 元，其中 48,874,621.44 元系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1.299 亿元系用信用证质押担保。

(2) 人民币抵押贷款金额 3.5 亿元，由机器设备、房产及土地做抵押，详见附注八(二)所述。其中除机器设备、房产及土地抵押外，另 2 亿元由李安民担保；1.5 亿元由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安民共同担保；

(3) 人民币保证借款金额 9.77 亿元，其中：
母公司借款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安民共同担保 1.1 亿元；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共同担保 5000 万元；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李安民共同担保 5000 万元；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担保 1.55 亿元；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李安民共同担保 2 亿元；山西介休安泰焦化有限公司担保 4000 万元；山西介休安泰焦化有限公司、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5000 万元；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担保 1.72 亿元；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共同担保 1 亿元；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李猛共同担保 5000 万元。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2,000,000.00	572,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合计	672,000,000.00	572,00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672,000,000.00 元。

(十八) 应付账款

1、 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18,707,572.21	484,016,581.32
1-2 年	36,541,702.94	25,473,970.40
2-3 年	9,300,609.73	13,684,177.90
3 年以上	23,628,435.89	20,144,598.04
合计	388,178,320.77	543,319,327.66

2、 年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年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山西介休三盛焦化有限公司	2,218,700.62	尚未结算	
山西中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25,619.94	尚未结算	
山东省淄博蠕墨铸铁股份有限公司	2,411,972.02	尚未结算	
秦皇岛秦冶重工有限公司	2,088,799.48	尚未结算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6,610.25	尚未结算	

(十九) 预收账款

1、 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24,812.40	5,253,588.24
1-2 年		95.00
2-3 年		14,802.49
3 年以上	14,802.49	17,918.80
合 计	1,439,614.89	5,286,404.53

2、 年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年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004,748.24	135,499,947.52	146,146,519.19	14,358,176.57
(2) 职工福利费		3,276.00	3,276.00	
(3) 社会保险费	22,382,627.34	20,380,771.65	10,897,560.19	31,865,838.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89,038.73	5,459,275.75	2,951,178.45	7,097,136.03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808,737.69	12,937,428.62	4,761,943.00	23,984,223.31
失业保险费		428,650.34	428,650.34	
工伤保险费	1,984,850.92	1,555,416.94	2,755,788.40	784,479.46
(4) 其他	8,016,942.99	4,407,074.21	3,244,423.16	9,179,594.04
合计	55,404,318.57	160,291,069.38	160,291,778.54	55,403,609.41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3,928,607.14	-19,536,775.83
营业税	455,029.91	373,001.18
企业所得税	-16,476,521.44	-17,010,576.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696.14	11,166.30
教育费附加	27,804,764.68	27,748,823.30
印花税	16,372.20	3,530.40
河道维护费	24,850.87	2,181.71
价格调控基金	15,377,180.61	15,349,209.93
合计	-16,585,234.17	6,940,560.44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03,825.31	1,881,266.95
合 计	1,603,825.31	1,881,266.95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310,294.06	2,964,518.63
1-2 年	566,390.31	990,492.58
2-3 年	366,837.32	16,244.27
3 年以上	239,720.78	340,729.77
合 计	3,483,242.47	4,311,985.25

2、 年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年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7,920,942.11	450,000,000.00
合 计	57,920,942.11	45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57,920,942.11	3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合计	57,920,942.11	450,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际金融公司	2004-5-25	2014-4-15	美元	浮动利率	8,745,820.00	57,920,942.11		
合 计						57,920,942.11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无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	297,718.08	
干熄焦余热利用	4,304,000.00	
80万吨/年矿渣粉改造项目	2,280,000.00	
高炉富氧喷煤工程	451,888.81	
合计	7,333,606.89	

其他流动负债的说明：详见附注五（二十七）所述。

(二十六)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14,802,355.29	268,731,936.55
保证借款	280,000,000.00	
信用借款	5,1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599,902,355.29	273,831,936.5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人民币保证借款 2.8 亿元系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抵押借款 314,802,355.29 元，其中：

外币借款系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安焦化）以自身拥有的房地产及设备资产 649,866,206.52 元为其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详见附注八（二）所述。外币借款金额 21,864,550.00 美元系根据宏安焦化与国际金融公司（以下简称 IFC）签订的贷款协议，宏安焦化向 IFC 贷款 7,000 万美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为 30,610,370.00 美元，其中 2011 年需归还 8,745,820.00 美元，已重分类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重分类后美元金额 21,864,550.00 元，折合人民币金额 144,802,355.29 元。

人民币借款 1.7 亿元除机器设备抵押外，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八（二）所述。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建行太原迎泽支行	2010-12-10	2013-12-8	人民币	5.60		170,000,000.00		
国际金融公司	2004-5-25	2014-4-15	美元	浮动利率	21,864,550.00	144,802,355.29	39,356,190.00	268,731,936.55
建行太原迎泽支行	2010-11-12	2013-11-11	人民币	5.60		100,000,000.00		
建行太原迎泽支行	2010-11-18	2013-11-15	人民币	5.60		100,000,000.00		
建行太原迎泽支行	2010-12-10	2013-12-8	人民币	5.60		50,000,000.00		
合计						564,802,355.29		268,731,936.55

(二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	30,847,399.41	26,342,500.00
干熄焦余热利用	37,660,000.00	39,540,000.00
锅炉除尘改造	1,000,000.00	1,000,000.00
技改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80万吨/年矿渣粉改造项目	20,520,000.00	19,300,000.00
高炉富氧喷煤工程	3,841,054.88	3,195,652.17
合计	95,868,454.29	91,378,152.17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递延收益本年增加 13,450,000.00 元，主要原因为：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增加 495 万元，其中：依据晋中市财政局市财建字【2009】第 242 号文件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收到解决智能化变频节能调速节能系统安装款 100 万元；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拨付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5 万元用于公司化产区域尾气回收改造项目；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拨付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50 万元用于公司污水生化站污泥处置技改项目；于 2010 年 8 月收到财政局拨款用于矸石电厂 2*35t/h 锅炉烟气脱硫除尘污染减排项目 320 万元，由于该项目于 2008 年 12 月投入使用，故 2010 年度分摊 147,382.51 元。摊销后余额 3,572,617.49 元。预计 2011 年摊销 297,718.08 元，已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

干熄焦余热利用拨款增加 350 万元，其中：依据介财建字【2008】13 号文件，于 2010 年 9 月 2 日收到介休市环保局 350 万元用于干熄焦余热利用。该项目于 2010 年 9 月转固，故本年度摊销 1,076,000.00 元，摊销后余额 41,964,000.00 元。预计 2011 年摊销 4,304,000.00 元，已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

高炉富氧喷煤工程拨款增加 150 万元，其中：依据晋中市财政局市财建字【2009】第 224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7、2008 年省节能项目剩余 30%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拨款 150 万元专项用于高炉富氧喷煤工程；由于该项目于 2008 年 6 月投入使用，故 2010 年度分摊 402,708.48 元。摊销后余额 4,292,943.69 元。预计 2011 年摊销 451,888.81 元，已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

80 万吨/年矿渣粉改造项目拨款增加 350 万元，其中：依据市财建字【2010】72 号文件，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拨款 350 万元专项用于 80 万吨/年矿渣粉改造项目。由于该项目于 2010 年 12 月投入使用，故 2010 年度未分摊。预计 2011 年摊销 2,280,000.00 元，已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八)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29,000,000.00				-129,000,000.00	-129,0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829,800,000.00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1,006,8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829,800,000.00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1,006,800,000.00
合计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二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数	本年使用数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552,206.11	3,782,591.18	769,614.93
合计		4,552,206.11	3,782,591.18	769,614.93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415,432,950.00			1,415,432,950.00
小计	1,415,432,950.00			1,415,432,950.00
2. 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7,109,535.60			7,109,535.6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6,377,127.72		36,377,127.72	
（3）原制度转入	30,559,814.63			30,559,814.63
小计	74,046,477.95		36,377,127.72	37,669,350.23
合计	1,489,479,427.95		36,377,127.72	1,453,102,300.23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合 计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41,308,504.89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1,308,504.89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48,926.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0,957,431.79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934,016,214.34	3,734,587,420.64
其他业务收入	9,178,710.16	5,778,807.01
营业成本	4,457,351,759.90	3,773,449,417.0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4,934,016,214.34	4,456,119,532.69	3,734,587,420.64	3,772,114,898.22
合 计	4,934,016,214.34	4,456,119,532.69	3,734,587,420.64	3,772,114,898.2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焦炭	1,052,651,738.18	1,042,254,906.72	648,739,611.86	651,729,080.46
生铁	2,815,813,721.34	2,518,749,285.75	1,871,294,979.60	2,065,302,218.98
焦油	116,014,401.54	28,809,142.84	70,520,960.78	24,792,403.01
粗苯	47,853,589.33	11,088,717.86	32,606,321.35	8,327,985.40
电力	150,398,888.89	127,529,452.64	119,055,025.20	101,608,765.16
材料	137,622,102.83	135,429,333.73	114,710,822.35	112,852,880.73
其他	18,186,808.72	10,875,353.73	32,486,350.28	11,972,372.69
加工作	3,873,614.50	3,552,464.06	1,336,795.88	1,246,098.83
硫铵	7,872,800.00	8,685,719.60	6,559,740.00	7,483,704.53
焦粉	9,254,938.72	5,454,830.00	2,134,049.28	1,580,275.00
烧结矿	574,473,610.29	563,690,325.76	583,243,181.77	570,762,479.00
铁矿石			251,899,582.29	214,456,634.43
合 计	4,934,016,214.34	4,456,119,532.69	3,734,587,420.64	3,772,114,898.2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4,934,016,214.34	4,456,119,532.69	3,734,587,420.64	3,772,114,898.22
合 计	4,934,016,214.34	4,456,119,532.69	3,734,587,420.64	3,772,114,898.22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3,542,513,092.33	71.66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58,827,139.27	7.26
山西焦炭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5,459,775.91	5.17
中钢炉料有限公司	227,115,351.75	4.59
山西省天利实业有限公司	121,779,999.99	2.46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184,228.44	1,032,093.31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13,367.90	6,084,181.59	7%
教育费附加	3,177,157.70	2,607,506.38	3%
资源税	200,000.00	100,000.00	
其他		10,673.76	
合计	11,974,754.04	9,834,455.04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	13,222,654.07	10,427,297.75
服务费	8,128,699.62	988,794.00
办公费	127,230.80	80,453.88
差旅费	89,704.50	38,618.10
公路运输费	2,876,790.59	1,377,377.70
铁路运输费	51,439,878.55	35,580,275.32
集港费	10,461,319.36	4,922,220.15
广告费	22,200.00	22,600.00
折旧费	1,966,710.62	1,881,429.63
其他	3,272,845.56	2,709,659.09
维修费	251,476.00	363,211.62
物料消耗	265,499.66	189,912.90
备用费	5,807,622.12	4,837,813.31
业务招待费	130,222.00	85,508.00
合计	98,062,853.45	63,505,171.45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及附加	45,953,999.71	43,770,289.41
办公费	3,884,542.52	5,914,793.03
差旅费	2,721,951.01	2,051,008.03
税金	4,351,670.79	4,347,471.03
业务招待费	3,042,130.67	1,290,897.64
修理费	44,997,769.39	39,817,609.38
保险费	21,559,068.26	23,359,997.49
物料消耗	9,613,162.09	3,847,211.53
服务费	628,035.30	744,962.51
检验费	3,347,064.30	1,570,577.27
车辆使用费	1,173,780.06	2,254,558.24
通讯费	674,197.12	686,123.13
福利费	5,741,510.89	3,556,006.74
聘请中介机构费	1,522,000.00	4,470,087.00
其它资产摊销	1,450,288.66	1,123,872.24
环境保护费	17,799,024.21	2,290,620.47
咨询费	292,000.00	53,600.00
土地使用费	2,939,862.00	928,278.30
折旧费	4,828,805.35	4,210,332.73
宣传费	31,000.00	467,390.00
董事会费	168,000.00	209,705.00
研究发展费	136,000.00	800.00
安全生产费	4,552,206.11	
绿化费	1,753,000.90	
其它	3,852,016.64	1,619,865.74
合计	187,013,085.98	148,586,056.91

(三十七) 财务费用

类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185,572,717.90	140,899,891.21
减：利息收入	9,368,499.98	7,245,325.70
汇兑损益	-6,894,629.11	837,825.99
其他	26,932,325.87	15,663,285.40
合计	196,241,914.68	150,155,676.90

(三十八)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3,125.65	501,001.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7,125,983.57	33,422,512.53
合 计	37,439,109.22	33,923,513.57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1,007,373.89	2,885,917.71
存货跌价损失	1,940,880.37	36,612,787.16
合计	2,948,254.26	39,498,704.87

(四十)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5,161,230.99	11,904,042.49	
其他	305,090.09	408,432.17	
合计	15,466,321.08	12,312,474.66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说明
(1) 解决淘汰产能款	11,700,000.00	10,740,000.00	
(2) 矸石机组减免税		809,694.66	
(3) 援建书屋款		10,000.00	
(4) 高炉富氧喷煤工程	402,708.48	304,347.83	
(5) 矸石电厂脱硫项目国家补助款	147,382.51	40,000.00	
(6) 财政局培训补贴款	1,835,140.00		
(7) 干熄焦投产摊销	1,076,000.00		
合计	15,161,230.99	11,904,042.49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55,861.99	502,105.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55,861.99	502,105.1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089,429.85	4,302,45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8,574,418.50		
河道管理费	1,056,938.41	2,118.24	
价格调控基金	1,588,578.80	1,303,753.15	
其他	767,530.24	862,501.22	
合计	18,758,339.29	6,972,927.80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递延所得税调整	398,027.08	32,496,124.07
合计	398,027.08	32,496,124.07

(四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提示：

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48,502,836.97	-2,197,200.0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2,125,709.25	-549,300.01
合计	-36,377,127.72	-1,647,900.05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利息收入	9,368,499.98
收到的与费用有关的政府补助	13,535,140.00
其他收入	23,362.67
合 计	22,927,002.6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运输费	54,316,669.14
修理费	44,997,769.39
手续费支出	26,932,325.87
环境保护费	17,799,024.21
集港费	10,461,319.36
服务费	8,128,699.62
备用费	5,807,622.12
安全生产费	4,552,206.11
其他	75,576,773.98
合 计	248,572,409.80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收到的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13,450,000.00
合 计	13,450,000.00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351,366.12	-437,896,318.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48,254.26	39,498,704.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529,593.11	125,887,536.43
无形资产摊销	1,450,288.66	1,123,872.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255,861.99	502,105.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678,088.79	141,737,717.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439,109.22	-33,923,51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8,027.08	33,179,30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4,055.11	-1,779,036.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801,889.79	165,114,568.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112,874.32	133,357,783.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973,687.06	130,124,179.45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02,761.37	296,926,906.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43,208,316.71	1,236,030,926.7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36,030,926.70	233,399,740.2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822,609.99	1,002,631,186.45

2、 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5,100,000.00	42,570,000.00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5,100,000.00	42,57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5,100,000.00	42,570,000.00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49,519,072.93	
流动资产	55,074,488.85	
非流动资产	22,279.08	
流动负债	5,577,695.00	
非流动负债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000,000.00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0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643,208,316.71	1,236,030,926.70
其中：库存现金	2,990,043.44	933,49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0,218,273.27	1,235,097,433.3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208,316.71	1,236,030,926.70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李安民	控股自然人	31.36	31.36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安泰国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小区	李猛	贸易	10,000.00	97.00	97.00	71981045-0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宏安焦化)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小区	武辉	生产	33,080.00	75.00	75.00	75727942-9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小区	魏增荣	生产	100.00	90.00	100.00	70117563-9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小区	范青林	生产	100.00	90.00	100.00	72464261-5
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村	李猛	贸易	5,000.00	100.00	100.00	69668302-1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 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联营企业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中阳县南正街 中段防疫站南楼二楼	翟红	生产	5,500.00	29.00	29.00	联营企业	66663639-8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山西安泰制衣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安民之配偶范秋莲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60277815-1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安民持有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控股权	77518579-2
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总经理李猛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71593329-3

(五) 关联交易

-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山西安泰制衣有限公司	工作服	合同价	1,317,750.43	100.00	713,538.00	100.00

销售商品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铁水	市场价	2,656,352,886.15	94.34	1,747,429,475.32	93.38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烧结	成本加成	574,473,610.29	100.00	583,243,181.77	100.00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电力	国家定价	149,781,061.08	99.59	118,275,781.68	99.35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矿产辅料	市场价	18,597,092.18	50.81	14,122,324.41	43.47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物料	成本加成	143,308,442.63	83.96	120,583,346.86	81.00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0-04-07	2011-04-06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0-08-20	2011-08-19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0-09-02	2011-09-01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03-09	2011-03-08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01-21	2011-01-20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范秋莲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07-07	2011-01-06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范秋莲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10-28	2011-10-27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李猛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10-22	2011-10-21	否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0-01-21	2011-01-20	否
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 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04-20	2011-04-19	否
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 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0.00	2010-04-22	2011-04-21	否
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 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0-06-24	2011-06-23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04-28	2011-04-27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04-29	2011-04-27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04-28	2011-04-27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08-04	2011-02-03	否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0-07-27	2011-01-27	否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00.00	2010-07-28	2011-01-28	否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999,986.00	2010-9-21	2011-3-17	否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介休 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09-01	2011-03-01	否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介休 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09-03	2011-03-03	否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介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09-02	2011-03-02	否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09-06	2011-03-06	否
对内关联担保小计		1,766,999,986.00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11-17	2011-5-17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0-12-27	2011-12-26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11-5	2011-11-4	否
对外关联担保小计		270,000,000.00			
关联担保合计		2,036,999,986.00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11,948,639.83	4,119,486.40	342,667,302.67	3,426,673.03
应收票据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927,929.25		58,086,790.04	
预付账款					
	山西安泰制衣有限公司			570,00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安泰制衣有限公司	58,150.00	

七、 或有事项：无

八、 承诺事项

(一)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

公司与山西汾西瑞泰煤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签署了《关于互相提供担保的协议》，相互为对方提供定额范围内担保，互保额度为人民币 4 亿元之内，互保期限是二年。该互保事项已经公司 2010 年 1 月 5 日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山西汾西瑞泰煤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2 亿元融资贷款。该贷款已于 2011 年 2 月 16 日还款，公司为汾西瑞泰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相应解除。公司与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钢铁）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签署了《贷款互相担保协议》，相互为对方提供定额范围内担保，互保期限是三年。在此期限内，新泰钢铁为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为新泰钢铁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该互保事项已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新泰钢铁申请的人民币贷款 2.7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二) 抵押资产情况

1、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安焦化）长期借款抵押情况：宏安焦化以自身拥有的房地产及设备总资产 649,866,206.52 元为其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04 年 5 月 25 日至 2014 年 4 月 15 日。2004 年 5 月 25 日，宏安焦化与 IFC 签订《贷款协议》，IFC 同意向宏安焦化发放金额为 7,000 万美元的十年期国际商业贷款，根据本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为其提供部分担保，担保的最高限额为在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允许的范围内且不超过贷款本金（7,000 万美元）、利息、费用以及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75%。根据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授权，200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4 年第五次董事会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的相关担保协议草案。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安泰股权质押协议》，根据该协议约定，本公司以拥有的宏安焦化 75% 股权及其所有权利、所有权和权益作为质押，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2、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安焦化）短期借款抵押情况：本年以本公司拥有的国内信用证 129,999,986.00 元为宏安焦化短期借款 1.299 亿元提供担保。

3、本公司长期借款、短期借款的抵押情况：本公司本年以自身拥有的房地产及机器设备 1,554,805,169.32 元，土地 75,799,000.00 元为本公司短期借款 3.5 亿元、长期借款 1.7 亿元提供担保。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1年3月16日，本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向股东大会提议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该预案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421,235.07	-49,421,235.07			
金融资产小计	49,421,235.07	-49,421,235.07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756,023,817.97	99.89	7,569,084.46	1.00	511,261,015.50	99.84	5,363,009.77	1.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446.99	0.11	654,757.59	80.00	818,446.99	0.16	654,757.59	80.00
合计	756,842,264.96	100.00	8,223,842.05		512,079,462.49	100.00	6,017,767.36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55,952,305.01	99.99	7,559,523.06	508,134,636.69	99.39	5,081,346.37
1—2 年	40,846.77	0.01	2,042.34	619,489.61	0.12	30,974.48
2—3 年	8,404.02	0.00	840.40	2,506,889.20	0.49	250,688.92
3 年以上	22,262.17	0.00	6,678.66			
合计	756,023,817.97	100.00	7,569,084.46	511,261,015.50	100.00	5,363,009.77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 由
4 户往来单位三年以上账龄	818,446.99	654,757.59	8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818,446.99	654,757.59		

2、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1,948,639.83	1 年以内	54.43
山西省天利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482,600.00	1 年以内	18.83
山西太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龙城分公司	非关联方	81,128,177.20	1 年以内	10.72
山西焦炭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803,600.00	1 年以内	9.75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07,558.00	1 年以内	5.42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1,948,639.83	54.43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5,494,924.98	99.38			436,857,665.46	99.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2,291,018.20	0.31	25,238.76	1.10	238,478.27	0.05	6,440.53	2.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86,373.18	0.31	1,829,098.54	80.00	2,301,640.47	0.53	1,841,312.37	80.00
合计	740,072,316.36	100.00	1,854,337.30		439,397,784.20	100.00	1,847,752.90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2 户子公司	735,494,924.98			合并后无余额
合计	735,494,924.98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65,824.00	98.90	22,658.24	205,061.11	85.99	2,050.61
1—2 年	19,911.00	0.87	995.55	168.80	0.07	8.44
2—3 年				27,965.16	11.73	2,796.52
3 年以上	5,283.20	0.23	1,584.97	5,283.20	2.21	1,584.96
合计	2,291,018.20	100.00	25,238.76	238,478.27	100.00	6,440.5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22 户往来	2,286,373.18	1,829,098.54	80.00%	预计回收困难
合计	2,286,373.18	1,829,098.54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5 户往来	押金等	43,232.45	账龄较长,经核实回笼可能性较小	否
合 计		43,232.45		

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35,186,600.68	1 年以内	99.34	货款及往来款
汾西县曾念镇岭南煤矿	非关联方	988,033.87	3 年以上	0.13	预付煤款
灵石县南关镇赵家焉煤矿	非关联方	565,140.55	3 年以上	0.08	预付煤款
柳林兴无矿	非关联方	189,658.09	3 年以上	0.03	预付煤款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8,324.30	1 年以内	0.04	货款及往来款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35,186,600.68	99.34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8,324.30	0.04
合计		735,494,924.98	99.38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本年现 金红利
联营企业：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 公司	权益法	15,950,000.00	15,950,000.00		15,950,000.00	29.00	29.00				
山西介休泰瑞煤炭资产经营 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2,000,000.00							
权益法小计			17,950,000.00	-2,000,000.00	15,950,000.00						
子公司：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000,000.00	72,000,000.00		72,000,000.00	97.00	97.00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 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	100.00	子公司持有剩余比例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	100.00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4,618,750.00	294,618,750.00		294,618,750.00	75.00	75.00				
山西大安煤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4,900,000.00	45,1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其他被投资单位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5.45	5.4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本年现 金红利
山西汾西瑞泰煤业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成本法	23,520,000.00	23,520,000.00		23,520,000.00	14.00	14.00				
成本法小计			402,838,750.00	45,100,000.00	447,938,750.00						
合计			420,788,750.00	43,100,000.00	463,888,75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688,064,749.07	3,441,186,352.40
其他业务收入	9,178,710.16	5,776,285.81
营业成本	4,212,521,892.03	3,481,857,440.29

2、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4,688,064,749.07	4,208,459,945.79	3,441,186,352.40	3,477,701,185.45
合 计	4,688,064,749.07	4,208,459,945.79	3,441,186,352.40	3,477,701,185.45

3、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焦炭	669,343,969.05	619,387,653.84	472,242,590.99	465,911,971.67
生铁	2,815,813,721.34	2,518,749,285.75	1,871,294,979.60	2,036,664,824.05
焦油	60,388,919.72	15,027,705.04	28,993,175.29	3,722,025.18
粗苯	20,860,637.19	4,083,902.07	17,594,060.68	1,514,013.52
电力	167,532,166.87	127,529,452.64	139,959,220.26	101,591,171.82
材料	185,450,239.97	183,257,470.87	148,606,153.22	146,748,211.60
其他	177,055,869.95	165,612,923.72	36,179,987.26	13,648,978.64
加工件	4,200,475.97	3,879,325.53	1,761,841.08	1,671,144.03
硫铵	3,690,200.00	1,787,070.57	2,475,820.00	1,336,198.44
焦粉	9,254,938.72	5,454,830.00	2,318,209.28	1,764,436.00
烧结矿	574,473,610.29	563,690,325.76	583,243,181.77	570,762,479.00
铁矿石			136,517,132.97	132,365,731.50
合 计	4,688,064,749.07	4,208,459,945.79	3,441,186,352.40	3,477,701,185.4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4,688,064,749.07	4,208,459,945.79	3,441,186,352.40	3,477,701,185.45
合 计	4,688,064,749.07	4,208,459,945.79	3,441,186,352.40	3,477,701,185.4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介休市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3,542,513,092.33	75.42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58,827,139.27	7.64
中钢炉料有限公司	177,445,049.76	3.78
山西省天利实业有限公司	121,779,999.99	2.59
山西太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龙城分公司	99,254,852.31	2.11

(五)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3,125.65	501,001.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7,606,910.64	33,422,512.53
合 计	37,920,036.29	33,923,513.57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1,803,872.77	-343,465,364.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55,891.54	28,005,897.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292,898.82	84,240,995.84
无形资产摊销	869,204.50	545,948.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2,659.05	488,871.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0,952,662.65	104,207,152.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920,036.29	-33,923,51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60,356.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4,055.11	-1,779,036.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5,093,696.84	212,830,255.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6,324,418.14	-145,048,469.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338,581.56	169,923,264.00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246,435.49	100,886,357.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41,858,537.21	1,220,541,525.1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20,541,525.19	225,337,582.5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682,987.98	995,203,942.62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2,663.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92,480.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439,109.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49,894.30	
所得税影响额	-7,404,031.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869.52	
合 计	29,389,870.0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7	0.01	0.01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56,855,385.98	1,577,499,468.01	-39.34%	募集资金项目支出使用金额较大所致
应收票据	152,322,550.69	113,987,024.23	33.63%	收入增加，所收票据增加
其他应收款	3,010,178.79	1,606,338.35	87.39%	前期占地费增加 200 万元
存货	767,439,520.54	477,578,511.12	60.69%	由于防通胀，年末库存商品数量较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421,235.07	-100.00%	持有民生银行股票本年度全部出售
在建工程	101,500,525.43	184,038,762.60	-44.85%	机焦二期、干熄焦工程及 80 万吨矿渣粉磨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报表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工程物资	14,570,407.51	33,817,819.17	-56.91%	主要工程项目减少,所需设备及材料减少
预收款项	1,439,614.89	5,286,404.53	-72.77%	本年预收货款减少
应交税费	-16,585,234.17	6,940,560.44	-338.96%	大量采购原材料可抵扣增值税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920,942.11	450,000,000.00	-87.13%	上年调整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较大,本年已归还
其他流动负债	7,333,606.89			收到的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将一年内到期摊销金额分类入本科目
长期借款	599,902,355.29	273,831,936.55	119.08%	本年新增借款金额较大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8,063.31	14,767,827.67	-85.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出售,其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减少所致
营业收入	4,943,194,924.50	3,740,366,227.65	32.16%	产能增加,产品价格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	98,062,853.45	63,505,171.45	54.42%	销量增加,相应铁路运输费用和集港费增加
财务费用	196,241,914.68	150,155,676.90	30.69%	借款增加,利息支出金额增长
资产减值损失	2,948,254.26	39,498,704.87	-92.54%	产品价格上升,相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减少
营业外支出	18,758,339.29	6,972,927.80	169.02%	本年度公益性捐赠金额较大
所得税费用	398,027.08	32,496,124.07	-98.78%	坏账准备时间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所致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批准报出。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0 年度

关于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1]第10841号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集团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2010年度募资专项报告”）。

安泰集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2010年度募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安泰集团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0年度募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2010年度募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作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安泰集团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0年度募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泰集团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泰集团公司2010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安泰集团公司2010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建勋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玮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8 月 2 日证监发行字[2007]217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9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1.18 元，共募集资金 89,440 万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计 1,812.4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7,627.6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07 年 8 月 14 日止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业经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京信验[2007]第 010 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中国建设银行迎泽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账号为：14001410008050501328。募集资金于 2007 年 8 月 14 日存入该账户，金额为：87,845.60 万元（其中：当时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18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87,627.60 万元），以前年度已使用 87,623.26 万元，2010 年度使用 4.34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已被撤销。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9 年 8 月 7 日证监发行字[2007]742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7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9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6.50 元，共募集资金 103,35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计 2,943.8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9,880.3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止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9）第 11697 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中国建设银行迎泽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账号为：14001410008050502839。募集资金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存入该账户，金额为：100,406.20 万元。（其中：当时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525.9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99,880.30 万元），以前年度已使用 56,684.19 万元，2010 年度归还 2009 年度使用的闲置资金 42,279.11 万元。2010 年度使用 57,572.57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余额为：28,130.49 万元。已使用募集资金及剩余募集资金之和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系存款利息产生。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泽支行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28,130.49 万元，其中：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 0.00 万元。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 28,130.49 万元，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迎泽支行账号为 14001410008050502839 账户中。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招股意向书中的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所有募投项目均按照招股意向书中承诺的进度稳步推进。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附表 2。

(二)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 200 万吨焦化技改项目二期工程于 2006 年 4 月开始施工，前期投入 18,472.89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用募集资金置换完毕。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项目变更为 80 万吨矿渣细粉工程和 $4.5 \times 10^8 \text{Nm}^3/\text{a}$ 焦炉煤气制 $2 \times 10^8 \text{Nm}^3/\text{a}$, 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变更后 80 万吨矿渣细粉工程项目前期投入资金 9,338.25 万元, 该款项已于 2010 年 11 月用募集资金置换完毕。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09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不超过 4.5 亿元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根据该决议,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42,279.11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10 年 5 月 14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公司不超过 4.5 亿元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0 年 11 月 8 日, 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4.37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0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 2010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不超过 2.5 亿元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根据该决议,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20,202.04 万元。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0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不超过 2.5 亿元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20,202.0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项目”, 计划投资 85,539.14 万元。

受全球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进入 2010 年之后，甲醇、二甲醚行业并没有延续前期复苏态势，而是陷入极度低迷，销售价格与产品成本出现倒挂，众多甲醇、二甲醚企业纷纷处于亏损状态，企业被迫停产现象日益加重。而关于甲醇、二甲醚作为城市汽车燃料替代品及液化气掺混二甲醚作为民用燃料的相关国家标准或迟迟难以出台或虽出台但难以得到有效落实推进。众多甲醇、二甲醚生产企业存在严重开工不足的情况，甲醇、二甲醚市场出现明显的产能过剩。公司考虑到该项目建成后存在市场风险，同时也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决定暂缓建设年产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项目。

(三)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 80 万吨矿渣细粉工程，是安泰工业园区循环经济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项目，是对园区内炼铁高炉产生的冶金废渣—矿渣的综合利用，符合国家资源综合利用的产业政策和山西省的经济结构调整发展战略。其生产的矿渣微细粉，是新型高强度高性能水泥和混凝土优质掺和料，为近年研发出的新型建筑材料，属于国家积极提倡和鼓励推广的新技术。项目投资 13,967.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1,667.00 万元，财政拨款投资 2,300.00 万元，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13,716.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51.00 万元。预计可新增年收入 13,094.40 万元、年税后利润 3,308.20 万元，该项目已开始建设，预计将在 2010 年底竣工投产。
- 2、 $4.5 \times 10^8 \text{Nm}^3/\text{a}$ 焦炉煤气制 $2 \times 10^8 \text{Nm}^3/\text{a}$ 工程，建成后将解决 $4.5 \times 10^8 \text{Nm}^3/\text{a}$ 焦炉煤气的出路问题，能够产生很好的经济效益，同时也符合山西省节能宗旨以及气化山西的大战略，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以及实现节能减排的目标作出贡献。项目投资 48,328.00 万元，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其中建设投资 47,45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78.00 万元，建设周期 22 个月。项目投产后预计可新增年收入 54,052.00 万元、平均税后利润 9,581.00 万元。

(四)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

无

(五)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无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公司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安泰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安泰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批准报出。

附表：1、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627.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4.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627.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年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注 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年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注 4】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0 万吨焦化技改项目二期工程（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无	76,287.50		76,287.50	4.34	76,287.50		100.00	2008 年 01 月 2009 年 12 月	555.57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1,340.10		11,340.10		11,340.10		100.00				
合计		87,627.60		87,627.60	4.34	76,287.5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0 万吨焦化技改项目二期工程 2007 年 8 月募集资金，该项目 2006 年 4 月起建，前期垫支 18,472.8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 2010 年度全部使用，无余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年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200 万吨焦化技改项目二期工程（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投资建设 2 座焦炉，1 座 2008 年 1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另 1 座 2009 年 12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于 2010 年 2 月投产。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880.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37,370.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5,659.6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75.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5.7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年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年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 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项目（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5,539.14		77.58	13.66	77.58			项目暂缓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0 万吨矿渣细粉工程		11,667.00	11,667.00	11,667.00	11,667.00		100.00	2010 年底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5*10 ⁸ Nm ³ /a焦炉煤气制 2*10 ⁸ Nm ³ /a		48,328.00	【注 4】	25.23	25.23		0.05	2012 年底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4,341.16	40,005.80	40,005.80	25,664.64	40,005.80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99,880.30	100,000.80	51,750.38	37,370.53	51,775.6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80 万吨矿渣细粉工程前期垫支 9,338.2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不超过 2.5 亿元的闲置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 20,202.0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余额 28,130.49 万元，原因 4.5*10 ⁸ Nm ³ /a焦炉煤气制 2*10 ⁸ Nm ³ /a项目处于建设初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年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4.5*10⁸Nm³/a 焦炉煤气制 2*10⁸Nm³/a 项目未按年度披露资金投入，该项目总投入 48,328.00 万元。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 集资金总 额	截至年末计划 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 际投入金 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注】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80 万吨矿渣细 粉工程	年产 20 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 10 万吨二甲醚工程项目（2009 年度非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1,667.00	11,667.00	11,667.00	11,667.00	100.00	2010 年底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5*10 ⁸ Nm ³ /a 焦炉煤气制 2*10 ⁸ Nm ³ /a	同上	48,328.00		25.23	25.23	0.05	2012 年底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9,995.00	11,667.00	11,692.23	11,692.2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10 年 11 月 9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